

湖北省教育厅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鄂教体艺函〔2020〕1号

省教育厅 省卫生健康委 关于印发《湖北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技术指导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各高等学校：

现将《湖北省中小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指导方案》和《湖北省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指导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湖北省中小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技术指导方案

一、开学前

1.加强组织领导

①学校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班子成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与，明确职责分工。

②在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下，建立学校与属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疗机构、社区等沟通联系机制，明确双方联系人、联系方式，完成双向对接。

③有多校区办学的学校，每个校区必须指定防控工作责任人，建立相应的防控工作机制。

2.完善相关制度

①制定学校防控工作方案。明确防控措施、培训演练、应急处置、后勤保障、责任分工等内容。

②制定防控应急处置预案。细化应急处置职责、处置程序、应急准备、善后处理等内容。

③建立完善师生员工体温自测报告制度、学校疫情报告制度、晨午晚检制度、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日常健康管理制度、消毒通风制度、健康教育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等。

3.做好健康监测

①及时准确掌握师生员工健康情况，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②精准了解师生员工返校前14天的身体健康状况以及休假

期间外出情况、与病人接触情况等流行病学史及与本人同住人员身体健康情况，建立健康监测台账。

③禁止带病返校，对排查的重点人员，加强跟踪管理，制定具体返校方案。

4.做好教学安排

①结合开学时间，组织教职工提前返岗，科学评估学生线上学习成效，及时调整优化教育教学计划，做好备课工作。按照中宣部、教育部有关要求，认真准备“复学第一课内容”。

②全面检修测试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协调教材教辅资料按期到校。

③做好正式开学后无法正常返校学生的教学应对预案。

5.严格校园管控

①实行封闭管理，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师生入校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

②开学前对学校进行全面彻底清洁消毒，重点做好教室、宿舍、食堂、办公室、实验室、洗手间、临时隔离场所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的预防性消毒处理和通风换气工作。学校被征用作为隔离点的场所要在开学前全面恢复原功能，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负责开展终末消毒工作，经疾控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③统筹做好校舍、食品、饮水、校车、消防、实验室等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防范安全事故。

6.做好条件保障

①对照中小学防控物资配备建议标准，结合实际，做好口罩、手套、消毒剂、测温仪等防控物资储备。鼓励为小学低年级学生

购买儿童口罩。

②维护洗手设施，中小学校每40~45人设一个洗手盆或0.6m长盥洗槽，并备有洗手液、肥皂等，配备速干手消毒剂，有条件的可配备感应式手消毒设施。

③配备全自动红外测温设备的学校，要提前做好安装调试工作，保障正常使用。

④在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指导下，按照每600名学生配1名校医的规定，为每所学校配备专职或兼职校医，合理设置临时隔离观察场所。

7. 做好培训演练

①采取适当形式，面向教职员工开展疫情防控、卫生消毒、应急处置等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让全体教职员工熟悉疫情防控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熟知校内防控各项制度规定。

②组织开展开学防控演练，重点针对返校入学、聚集性场所出入、食堂就餐、应急处置等环节进行演练，熟悉相关工作流程和操作办法。

8. 做好家校沟通

开学前向全体家长发出开学告知书，告知学校开学流程、学生返校注意事项等，提示家长关注学生在家期间身体健康状况，做好体温检测，教育孩子少出门、勤洗手，不去人员聚集场所，调整作息规律，以适当方式加强体育锻炼，为返校复课做好准备。

二、开学后

1. 实行错时上下学

①通过分年级错时上下学等形式，减少人员集中流动风险；划分班级活动区域，分批分区域户外活动；停止举办开学典礼等大型集会活动。

②上下学时，学校要安排人员加强有序引导；严格执行家长接送儿童不入校园制度；注意合理分散人流，避免校门口人群聚集；引导学生上下学途中做好安全防护工作，戴口罩，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

③学校要结合实际，对食堂、教室、宿舍、图书馆（室）等重点区域实行人流量限制，首批开学的毕业年级实行小班化教学，每班原则上不超过30人，寄宿制学校每间宿舍住宿原则上不超过4人。

2. 落实健康监测制度

①坚持落实师生员工个人居家体温自测制度。

②师生员工上校车前和进校门前，需安排随车照管人员和学校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检测，指导佩戴口罩。学校应每天按时将晨检情况汇总并上报。

③寄宿制学校和安排午休的学校，要落实午检、晚检制度，并做好相关情况登记和上报工作。

④检测人员检测过程中应当做好个人防护，防止飞沫传播和接触传播。

3. 落实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①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师生员工及时追访。

②学校应在当天完成师生员工因病缺勤缺课信息登记，并按规定及时上报。

③追踪缺勤缺课人员为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情况时，应立即向属地疾控机构和教育部门报告。

4.落实复课证明查验制度

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康复后，凭医院出具的出院证明方能返校。返校前，学校对复课证明进行查验登记。

②校医对复课证明复核通过后，师生员工才能正式返校复课。对不能正常上课的学生继续做好线上教学工作。

5.落实健康管理制

①严格校园活动管理。在校师生员工须按要求佩戴口罩。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寄宿学生未经学校批准不得擅自出校。停止举办大型集体活动。校内常规活动应严格遵循有关防护要求。

②严格校外人员管理。校外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得入校。如确有工作需要，须由校内人员到校门口办理登记手续。

③严格师生卫生管理。餐前、便前便后、外出归来，使用体育器材、学校电脑等公用物品后，接触垃圾、污染物品以及动物后，触摸眼睛等“易感”部位之前，均要洗手。洗手时应当采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按照正确洗手法彻底洗净双手，也可使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④加强就餐管理。师生在校就餐，可采取分时段就餐、分餐到班等方式，设定合理候餐、就餐距离，保持就餐环境卫生。

⑤妥善保管消毒剂，标识明确，避免误食或灼伤。实施消毒处理时，操作人员应当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6.落实通风消毒制度

①加强各类生活、学习、工作场所（如教室、宿舍、图书馆、学生实验室、体育活动场所、餐厅、教师办公室、洗手间等）通

风换气。每日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课间尽量开窗通风，也可采用机械排风。尽量不使用空调，如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

②加强物体表面清洁消毒。应当保持教室、宿舍、图书馆（室）、餐厅等场所环境整洁卫生，每天定期消毒并记录。对门把手、水龙头、课桌椅、楼梯扶手、宿舍床围栏等高频接触表面，可用有效氯250-500 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擦拭，也可采用消毒湿巾进行擦拭。

③加强餐（饮）具的清洁消毒，餐（饮）具应当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建议学生自带餐（饮）具。餐（饮）具去残渣、清洗后，煮沸或流通蒸汽消毒15分钟；或采用热力消毒柜等消毒方式。卫生洁具可用有效氯500 mg/L的含氯消毒剂浸泡或擦拭消毒，作用30分钟后，清水冲洗干净。

④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可用有效氯500 mg/L的含氯消毒剂定期对其进行消毒处理。

7.落实健康教育制度

①定期对学校教职工、学生开展个人防护与消毒等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

②示范学生正确的洗手方法，培养学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衣袖、肘部遮挡口鼻。

8.落实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①明确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时限和流程。

②校医应保存随诊记录、开展疫情监测。如有疑似症状，应立即隔离，向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并做好相应的登记，根据情况联系指定医院转诊。

③学校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当第一时间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同时报教育行政部门。属于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时，除初次报告外，应完成进程报告和结案报告。

三、应急处置

①坚持师生员工体温自测报告制度，师生员工居家发现发热等症状的，要立即报告属地社区(村)，同时报告学校，按社区(村)要求及时就医，不得返校。

②学校在开学报到、晨午晚检等健康监测过程中，发现师生员工有发热等症状的，应迅速送入临时等候区或隔离观察场所，由校医进行复检，确认体温超标的，指定专人及时送定点医院就诊。学校应及时通知学生家长跟进处置。

③对于医院认定的疑似病例，学校要第一时间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按照流行病学调查要求，掌握患者近14天内行程与活动轨迹，协助安排密切接触者到指定隔离观察场所隔离观察，对其宿舍、教室以及到过的其他场所进行全面消毒。

④师生一旦确诊，学校应立即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学校要配合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患者密切接触的师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医学隔离观察，对患者经常出入的场所实施封闭管理，协助对与其有接触的人员进行隔离观察，对与其有接触人员的宿舍、教室、办公室等场所进行全面消毒。按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求，安排停课等相关事宜，视情况启动在线教学预案，做好心理支持与疏导。

中职学校、幼儿园参照本指导方案执行。

湖北省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技术指导方案

一、开学前

1.完善防控体系

①成立校、院两级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院）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由领导班子、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明确职责分工。学校（院）主要负责人为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

②健全学校、院系、年级、班级四级防控网络，实行网格化管理。有多校区办学的学校，每个校区须指定防控工作责任人，建立相应防控工作机制。

③在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下，建立学校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社区等沟通联系机制，明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取得专业技术支持，实施联防联控。

2.完善相关制度

①制定学校防控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流程、防控措施、培训演练、应急处置、信息报送、后勤保障、责任分工等内容。

②制定防控应急处置预案。细化应急处置职责、处置程序、应急准备、善后处理等内容。

③建立完善师生员工体温自测报告制度、学校疫情报告制度、晨午晚检制度、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日常健康管理制度、消毒通风制度、健康教育制度等。

3.做好教学安排

①科学评估学生线上学习成效，做好疫情期间线上教学和正式开学后教育教学的衔接，统筹安排理论、实践教育教学计划。

②全面调试检测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做好教材教辅资料准备。

③做好无法正常返校学生的个性化教学应对预案。帮助毕业生顺利毕业、尽早就业。

4. 严格校园管控

①实行封闭管理，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师生入校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

②开学前对学校进行全面彻底清洁消毒，重点做好教室、宿舍、图书馆、食堂、办公室、实验室、洗手间、隔离区域等场所的预防性消毒处理，保持室内通风换气。

③统筹做好校舍、食品、饮水、校车、消防、实验室等安全管理，有针对性地制定化解、稳控方案。

④高校被征用作为隔离点或方舱医院的场所要在开学前全面恢复原功能，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负责开展终末消毒工作，经辖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5. 落实条件保障

①对照高校防控物资配备建议标准，结合实际，做好口罩、消毒剂、测温仪、手套等防控物资储备。落实采购“绿色通道”，提高采购效率。

②维护洗手设施，配备必要的洗手液、肥皂、纸巾、手消毒剂等物品或手部烘干机等设备。

③提前做好测温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保障正常使用。

6.设置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

①在属地疾控部门指导下，设置相对独立、封闭管理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简称“隔离区”），隔离区和正常居住宿舍不在同一楼栋，单独通道，基本设施完备，防护物资齐全，有专人负责管理，符合安全防护要求。不具备条件的学校，联系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解决。

②制定隔离区管理方案、医学观察申请与审批流程、对疑似病例、确诊病例及其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转送定点医院的预案。

7.做好返校安排

①遵循错时错峰开学要求，按照“分批次、分生源、分时段”原则安排学生返校时间，不得大规模集中开学。可安排毕业年级、有重要科研任务的研究生等先返校。

②严格属地管理。坚持因校制宜，“一校一策”谋划开学安排，每所高校学生返校时间原则持续一周，规模较大的可适当延长。开学方案须提前向省教育厅报备。

8.做好健康监测

①全覆盖、无遗漏摸清师生员工健康情况，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②精准了解师生员工返校前14天的身体健康状况以及休假期间外出情况、与病人接触情况等流行病学史及与本人同住人员身体健康情况，细致审核、分类处理，确定批准返校师生名单。

③禁止带病返校。对排查的重点人员，加强跟踪管理，制定

具体返校方案。

9.做好培训演练

①提醒师生员工做好返校准备，告知返校报到时间、入校体温检测位置、报到流程、进校路线、住宿、就餐、应急处置程序等事项的安排。

②在属地疾控部门指导下，开展体温检测、传染病风险点排查、应急处置、预防性消毒等工作培训。对餐饮、保洁、保安、医务、辅导员等开展专门培训，使其掌握疫情防控工作流程和各项制度。

③组织开展开学防控模拟或实战演练，重点开展返校入学、聚集性场所出入、食堂就餐、应急处置等演练。

二、开学后

1.做好返校途中防控

①学生返校前要准备相应个人防护用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全程佩戴口罩，保持手卫生。

②途中避免在人员密集、通风不良场所逗留。避免与可疑症状人员近距离接触。妥善保存返程票据信息，以配合可能的密切接触者调查及作为学校审核依据。

③做好健康监测，若出现可疑症状，尽量避免接触其他人员，并及时就医。

④学校可组织集中接站，保障学生安全顺利到校。

2.做好返校报到管理

①尽量避免集中报到注册，可使用电子注册等形式，减少人员近距离接触。

②学校在指定校园出入口增设临时观察点，对返校师生开展身份核实、体温检测。进校人员依次排队，间隔1米以上，避免拥挤。

③做好来访人员信息登记、手部清洁、体温检测和口罩发放等工作。来访人员应由接待人员陪同到指定场所办公、休息或就餐。

④对暂缓返校的学生，要及时与学生本人和家长联系，保持沟通，待情况允许后方可返校。

3.落实健康监测制度

①严格落实师生员工体温自测制度。

②师生员工上校车前和进校门前，需安排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检测，指导佩戴口罩。检测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防止飞沫传播和接触传播。

③学校部门、院系专人负责所在单位师生员工体温统计上报工作。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严禁单位和个人瞒报、漏报、迟报。

4.落实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①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对因病缺勤缺课的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追访。

②学校应在当天完成师生员工因病缺课缺勤信息登记汇总，按规定及时上报。

③追踪缺勤缺课人员为疑似病例、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情况时，应立即向属地疾控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5.落实严格管理制度

①严格校园活动管理。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学生未经学校批准不得擅自出校。暂停聚集性校园活动，常规活动应严格遵循有关防护要求。疫情未解除前，避免集中上大课，教室内座位应有间隔。

②严格校外人员管理。校外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得入校。

③严格师生卫生管理。督促师生落实戴口罩、勤洗手、不聚会等管理规定，严格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报备行程。采取食堂送餐、统一配餐、预约用餐、错峰用餐等多种方式，避免集中就餐。

④妥善保管消毒剂，标识明确，避免误食或灼伤。实施消毒处理时，操作人员应当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6.落实通风消毒制度

①加强各类生活、学习、工作场所（如教室、宿舍、图书馆、学生实验室、体育活动场所、餐厅、教师办公室、洗手间等）通风换气。每日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课间尽量开窗通风，也可采用机械排风。尽量不使用空调，如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

②加强物体表面清洁消毒。应当保持教室、宿舍、图书馆（室）、餐厅等场所环境整洁卫生，每天定期消毒并记录。对门把手、水龙头、课桌椅、楼梯扶手、宿舍床围栏等高频接触表面，可用有效氯250-500 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擦拭，也可采用消毒湿巾进行擦拭。

③加强餐（饮）具的清洁消毒，餐（饮）具应当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建议学生自带餐（饮）具。餐（饮）具去残渣、清洗后，煮沸或流通蒸汽消毒15分钟；或采用热力消毒柜等消毒方式。

卫生洁具可用有效氯 500 mg/L 的含氯消毒剂浸泡或擦拭消毒，作用 30 分钟后，清水冲洗干净。

④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可用有效氯 500 mg/L 的含氯消毒剂定期对其进行消毒处理。

7.落实健康教育制度

定期对学校教职员工、学生开展个人防护与消毒等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示范正确洗手方法，培养学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衣袖、肘部遮挡口鼻。

8.落实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①明确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时限和流程。一旦发现有发热等症状人员，应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②校医院应保存门诊随诊记录，开展疫情监测。如有疑似症状，应立即隔离，并向学校疫情报告人报告并做好登记，根据情况联系指定医院就诊。

③学校疫情报告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报告程序、内容和时限，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同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属于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除初次报告外，应完成进程报告和结案报告。

三、应急处置

①坚持师生员工体温自测制度。师生员工居家出现发热等症状的，要立即报告属地社区（村），同时报告学校，按社区（村）要求及时就医，不得返校。

②学校在开学报到、晨午晚检等健康监测过程中，发现师生

员工有发热等症状的，应迅速送入临时等候区或隔离区等候，由学校医院进行复检，确认体温超标的，指定专人及时送定点医院就诊。

③对于医院认定的疑似病例，要立即向属地卫生（疾控）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要求2小时内进行网络直报，并配合卫生（疾控）部门按照流行病学调查要求，掌握患者近14天内行程与活动轨迹，协助安排密切接触者到指定隔离观察场所隔离观察，对其宿舍、教室以及到过的其他场所进行全面消毒。

④师生一旦确诊，要求2小时内进行网络直报，学校应立即向属地卫生（疾控）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学校要配合卫生（疾控）部门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患者密切接触的师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医学观察，对患者经常出入的场所实施封闭管理，协助对与其有接触的人员进行隔离观察，对与其有接触人员的宿舍、教室、办公室等场所进行全面消毒。按照卫生（疾控）部门要求，安排停课等相关事宜。